

高齡教育

現代科技醫療進步，使人類壽命不斷延長，臺灣已於 107 年 3 月邁入高齡社會，65 歲以上人口比率達 14.05%，至 112 年 11 月底已占 18.27%。為提供國內高齡長者多元的學習管道，研訂系統性及在地學習的方案與計畫，加強培訓相關機構人員專業知能，鼓勵高齡長者進行貢獻服務，將樂齡學習資源拓展至村里。相關重點工作如下：

一、設置樂齡學習中心及樂齡大學

- (一) 為培養國人具備終身學習觀念，以 55 歲以上國民為「樂齡學習」族群，讓國人在邁入老年期前做好生涯規劃，減少醫療支出，以「一鄉鎮、一樂齡」的政策，逐年於全國設置「樂齡學習中心」，112 年補助設置 367 所中心，村里拓點數達 2,912 個，辦理活動達 9 萬 9,495 場次，課程參與為 249 萬 5,375 人次。另為強化高齡者人力資源，亦鼓勵樂齡學習中心成立「樂齡志工隊」，經統計 112 年共有 1 萬 4,312 位志工。
- (二) 結合大學校院推動「樂齡大學計畫」，課程以高齡相關、健康休閒、學校特色及生活新知為主，112 學年度補助 83 所大學，提供高齡者學習機會。

二、辦理多元樂齡學習活動及教材研發

- (一) 為推廣偏鄉及城市邊陲社區高齡教育，辦理高齡自主學習團體計畫，由完成培訓之高齡自主學習團體帶領人，至都市邊陲地區及深入社區，針對長輩之需求進行規劃，辦理終身學習活動，112 年核定補助 221 個團體。
- (二) 112 年委請大學校院持續組成 5 個輔導團，強化高齡教育專業化，並輔導樂齡學習中心及樂齡學習村里拓點計畫，辦理樂齡學習核心課程規劃師培訓課程、研發數位教材及辦理樂齡教育貢獻獎與拍攝相關數位學習影片等，各項培訓及會議共有 6,596 人參與。
- (三) 依據行政院核定高齡科技產業行動計畫，為提升高齡者數位學習、社交生活體驗，由學習資源、場域及推廣人才等 3 方面規劃推動樂齡數位學習示範體驗場域 5 個、樂齡數位學習系列課程 5 套以及建立樂齡數位學習種子講師培訓模式。

三、持續整合樂齡教育資源

為因應超高齡社會來臨，業於 110 年 2 月發布第 2 期高齡教育中程發展計畫，結合中央、地方及民間等相關資源，並將持續配合行政院高齡社會白皮書跨部會合作共同推動高齡學習活動，擴充高齡學習機會。